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4月23日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4月13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出席现场监事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有周庆祖、武舸、金文毅共计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二00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二00九年财务决算与二0—0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二00九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10）546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2,406,681.83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146,841,890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0.7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0,278,932.30元，不送股，也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批准《二0—0年度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季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未发现参与一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批准《二00九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将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书》。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实施有效，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三日